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胜泉先生召集，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文东华先生、郑新芝先生、陈冲先生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叶志镇先生、郭华平先生、刘卫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031.37万元，同比增长37.98%；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6.69万元，同比增长106.14%。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至2022年上半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

2021年度至2022年上半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海源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扬州赛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融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使用的融资额度将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整，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授信额度、最高额融资额度、一般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业务。融资业务将实行总余额控制，即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的任何时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所有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总余额将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整。在上述期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连续、循环的向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银行借款具体期限不受上述期间限制。

（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票业务

为了提高银行承兑汇票使用率，降低财务成本，2020年度至2021年上半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票业务，使用大额银行

承兑汇票质押换小额银行承兑汇票。在上述期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办理此项业务的总额控制在人民币 15,000 万元以内。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至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采用买方信贷结算方式的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至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采用买方信贷结算方式的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管理团队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股东大会决议与本预案有不一致的，按股东大会决议的分配方案作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料，其符合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资格。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公司各项审计任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审计意见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与义务，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续聘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经审议，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向深交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十四、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